

山东师范大学成人高等教育 2023 级

新生入学须知

亲爱的 2023 级新同学：

你好！

衷心祝贺你被录取到山东师范大学学习，请按以下要求办理报到、缴费等相关事项。

一、请务必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持本人录取通知书、准考证、身份证、专升本学生的前置学历证书等有效证件到本通知书指定地点报到。高起本或高起专学生，如未满 18 周岁（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报到时需同时提供高中同等学力毕业证书。由于特殊原因确需变更报到地点的，须由本人联系校外教学点说明情况，填写完成《山东师范大学成人高等教育转教学点申请表》，再由转出、转入教学点签署意见并盖章后提交学校，经批准后方可调整。因故不能按期报到缴费的（学费缴纳时间：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须最迟于学校规定的报到缴费截止日期前一周内在山东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网站“下载中心”内下载并填写《山东师范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生请假申请表》，以书面形式向山东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招生办公室请假，并附有相关证明材料，请假时间一般不超过 2 周。未按期缴费、未请假或请假逾期的，均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二、根据山东省教育厅要求，新生录取后要进行新生个人信息复核和人证识别(准考证、身份证、专升本学生的前置学历证书)，严防冒名顶替。对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一律按有关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新生请在山东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网站扫描二维码下载移动学习端“和学在线”APP 进行人脸识别及网上缴费。进入 APP 端首先输入账号、密码，账号为学号（可在网站或 APP 端中的学号查询系统中进行查询），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登录后首先进行人脸识别，人脸识别有三次机会，审核通过者在完成学生基本信息确认后即可缴纳学费。对个人信息不符和人脸识别未通过者，由新生所在教学点汇总后报我校复核，复核不通过者不得进行缴费。我校严格按照省物价部门批准的学费标准收取学费，并实行学生本人网上全额缴费，不委托教学点及任何其他机构、个人代收代缴学费，教材费可根据所学专业和学习情况报到时自愿缴纳。

三、入学后，各专业采取远程网络教学为主的方式进行学习，学生可通过山东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网站或 APP 端（和学在线）登录“学生空间”进行在线学习，具体操作请到学院网站的“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山东师范大学成人高等教育远程网络学习学生手册》查看。

四、在校学习期间，请务必及时查看我校继续教育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和“学生空间”发布的各类通知公告，以

免遗漏重要通知，影响自己的毕业和学位授予等。

祝你学有所获、学有所成！